

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星期五）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星期五）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星期五）；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 年 5 月 16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 年 5 月 16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

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达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12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 截至2025年5月12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嘉定区沥红路151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确认及《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9.00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相关公司制度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8）
11.01	《董事会议事规则》	√
11.02	《股东会议事规则》	√
11.03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11.04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11.05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11.06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11.07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
11.08	《累积投票制度》	√

除上述议案外，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提案 10.00、11.01、11.02 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提案 5.00 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洪伟、上海全裕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洪军、唐凌、唐旭、周治、吕学宗需回避表决。关联股东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对该议案进行表决。

提案 11.00 需逐项表决。

上述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本人身份证件办理登

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须在 2025 年 5 月 14 日 16: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股东请仔细填写《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 3），并附身份证、单位证照及股东证券账户卡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

（4）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2、现场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4 日（星期三），13:00-16:00。

3、登记地点：上海市嘉定区沥红路 151 号，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邮编 201807。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维妮

电话：021-59546881

传真：021-59546881

邮箱：mns@sinomenon.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嘉定区沥红路 151 号

2、参加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 1、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附件 3：《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51156，投票简称：美农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5年5月1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相关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附件 2

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委托人对本次会议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确认及《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9.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相关公司制度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 议案数：（8）			
11.01	《董事会议事规则》	√			
11.02	《股东会议事规则》	√			
11.03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11.04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11.05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11.06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11.07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			
11.08	《累积投票制度》	√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有股数及性质：

是否具有表决权： 是 否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间： 年 月 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备注：

1、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2、委托人为法人，应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附件 3

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名称/ 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 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姓名/名称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注意：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打印、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